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0-083

债券代码：112532

债券简称：17凯撒03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6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主持人：执行董事长 刘江涛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1)整体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388,789,796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171%。

(2)现场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

388,789,7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171%。

(3)网络出席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表决结果

1、总体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审议总体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投票数目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投票数目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投票数目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5 募集资金用途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6 发行数量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7 限售期安排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8 上市地点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5、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5.1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8,789,696	100.0000%	100	0.0000%	0	0.0000%	通过
5.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8,789,696	100.0000%	100	0.0000%	0	0.0000%	通过
5.3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8,789,696	100.0000%	100	0.0000%	0	0.0000%	通过
5.4 青岛浩天汇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8,789,696	100.0000%	100	0.0000%	0	0.0000%	通过
6、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7、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8、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9、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10、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11、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87,015,608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通过

2、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对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投票数目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投票数目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投票数目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5 募集资金用途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6 发行数量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7 限售期安排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8 上市地点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5、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5.1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5.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5.3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5.4 青岛浩天汇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6、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7、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8、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9、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10、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11、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0	0.0000%	100	100.0000%	0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兵舰律师、邱瑞丰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日